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17-18

#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49,789,659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原环保	股票代码	0005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玉民	张一帆	
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0 层	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0 层	
传真	0371-55356772	0371-55356772	
电话	0371-55326616	0371-55326969	
电子信箱	zyhb@cpepgc.com	zyhb@cpepgc.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成立于2007年初，是河南省内唯一一家公用事业及环境生态类国有控股主板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污水处理和城市集中供热。遵循“规范、务实、诚信、高效”的企业宗旨，通过建立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内部控制体系和经营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目前已成为一家管理规范、运营稳健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下辖王新庄水务、马头岗水务、五龙口水务、南三环水务、马寨水务、航空港区水务六家分公司和明港水务、郑东水务、登封水务、上街水务、伊川水务、开封同生水务、漯河水务七家子公司从事污水处理行业，2016年全年共处理水量55812万立方，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公司下辖新密热力和登封热力两家子公司从事集中供热行业，不断推进平安热力、规范热力建设，提升服务质量，2016年全年供热面积达到310万平方米，受到用户和当地政府的称赞和肯定。

2014年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此次战略性重组包含资产出售、股权收购、资产收购及募集配套资金等内容，交接涉及资产、业务和人员等各个方面。2016年3月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4月进行重组资产、人员交接，7月完成相关房产、土地手续办理工作，8月完成配套募集资金发行工作，9月完成股份发行工作。

面对产业和市场的发展机遇，公司紧抓机遇，积极转变体制机制，不断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成为真正具有市场竞

争力的主体。公司积极完善主业经营全产业链，并在生态绿化、水系治理、固废等相关产业开展适度多元化经营。公司在重视经济效益的同时，同样重视所肩负的社会责任，公司以可持续发展与节约资源为己任，以保护环境和维护自然和谐为己任，在淮河流域水资源治理和中原经济区建设中做出了贡献。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4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36,775,706.54	518,276,888.37	618,194,230.41	51.53%	578,277,822.70	699,418,37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500,183.52	102,266,644.86	34,057,530.46	773.52%	66,169,974.33	66,169,97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129,860.48	64,694,529.33	-3,514,585.07	6363.32%	41,711,726.77	41,711,72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942,875.49	438,942,269.84	438,942,269.84	-45.79%	167,216,477.50	167,216,477.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8	0.06	733.33%	0.25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8	0.06	733.33%	0.25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	10.95%	0.95%	5.60%	7.70%	0.33%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4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203,327,119.41	2,418,820,072.04	5,338,324,633.37	16.20%	2,295,876,066.90	4,657,155,35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81,135,681.45	980,269,239.41	3,898,310,704.07	32.91%	887,494,481.18	3,264,158,316.8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由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完成，公司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追溯调整了 2015 年度期初数及上年同期相关财务报表数据。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7,461,788.99	336,200,089.57	239,136,777.60	253,977,05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95,427.45	123,490,110.09	122,062,142.27	48,652,50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40,734.72	63,370,810.71	101,655,421.33	56,344,36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93,152.75	55,659,612.18	-17,160,440.04	244,036,856.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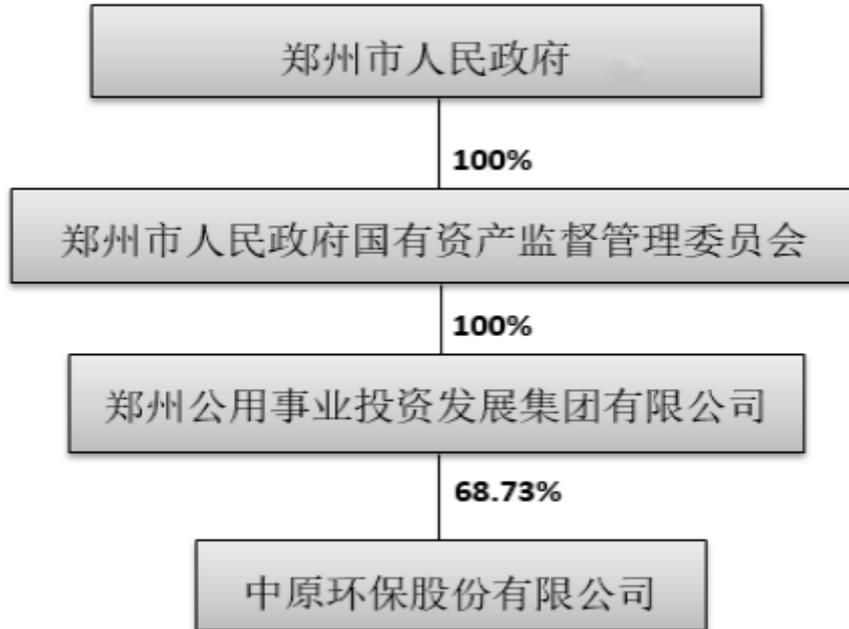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8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62%	367,898,039	302,022,803			
郑州市热力总公司	国有法人	12.11%	78,672,060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国投—陕国投新毅创赢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3%	16,449,623	16,449,623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3%	15,764,222	15,764,222			
安信基金—浦东银行—华宝信托—华宝—银河 11 号集合资金信托		1.58%	10,281,014	10,281,0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79%	5,140,507	5,140,50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0.42%	2,741,604	2,741,6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		0.37%	2,398,903	2,398,9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宝利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0.37%	2,398,903	2,398,903			
孙小贞	境内自然人	0.37%	2,385,27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两名股东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和郑州市热力总公司，其控制人均均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该两大股东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2016年1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14号）文件，核准豁免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因协议转让原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6.62%和郑州市热力总公司持股比例12.11%而持有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446,570,099 股份，约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68.73%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17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母公司应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68.73%。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公司顺利完成资产重组工作，实现新进单位的稳定运营和干部职工融合，两大主业严格落实环保要求，确保生产稳定达标运营。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创新投资模式，开创投资新局面。全面开展打造行业典范、企业十六字核心价值观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通过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努力、踏实奉献，公司各项业务持续发展，取得了优异的经营业绩，全面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 董事会工作

公司自成立至今，经过持续整改，公司治理已基本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理层运作符合规范要求，公司治理不断走向制度化、系统化和规范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业务需要和董事会工作安排，2016年全年共筹备召开股东大会会议1次，董事会会议6次，监事会会议5次。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采用通讯方式召开董

事会会议5次，提高了工作效率，推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及时开展，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2016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等13项议案。

(二) 经营管理工作

1、生产运营稳定，业务量质齐升

2016年公司已运营的13个污水处理厂，坚持科学、高效、稳妥、创新的理念，在保证出水达标排放前提下，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提高污水处理量，全年公司共处理污水55812万立方，中水利用达到2330万立方,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公司供热经营以“规范、服务、发展、效益”为经营理念，推进平安热力、规范热力建设，提升服务质量，创新服务模式，拓展服务功能，实现供热安全稳定运行，受到用户和当地政府的称赞和肯定。2016年两家供热单位实际供热面积达到310万平方米。

2、完成重组资产交接和融合

公司从2014年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年完成重组，此次战略性重组包含资产出售、股权收购、资产收购及募集配套资金等内容，交接涉及资产、业务和人员等各个方面，是公司全年的一项重要工作。2016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4月15日进行重组资产、人员交接，7月完成相关房产、土地手续办理工作，8月16日完成配套募集资金11.425亿元发行工作，9月26日完成新增股份的上市工作。在完成资产交接的同时，新进生产单位按照公司的企业文化和经营管理体系，完成企业文化、业务、人员的融合。

3、平安建设和安全生产常抓不懈

进一步落实一岗双责，紧紧围绕平安建设和安全生产年度责任目标，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现状和特点，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行动，平安建设工作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和“安全就是生命”的方针和理念，严格遵守《新安全生产法》，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机关的各项管理规定和要求，开展各种安全生产培训和演练，狠抓平安建设和安全宣传教育，夯实平安建设和安全基础，全面完成了上级部门下达的平安建设及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做到了“平安企业、平安发展”。全年开展防火防汛、高危区域、重点危险品、节假日等类别检查11次，全年无安全生产事故和不稳定现象发生。

4、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为推进公司新战略落地，公司审时度势，提出以打造行业典范作为战略突破口，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知名度、美誉度。制订了《全面打造行业典范工作方案》，并要求各业务单元、各单位、各部室找准标杆、正视差距、加快提升，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5、加强财务管控

为提高公司财务管理水平，打造公司集团化财务管控，财务部成立了资金管理、预算控制、财务核算、税务管理四大职能中心，为下一步公司财务管控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为充分发挥全面预算的作用，修订了预算管理办法，加强预算执行过程控制，实时监控预算执行情况，建立预警机制，对每个分子公司的预算计划与执行情况进行详细分析，针对突出问题，进行专项研究，积极寻求解决问题的途径。

6、物资采购及招标从严从细

2016年物资采购工作紧紧围绕公司发展目标，充分发挥物资采购管理职能，继续完善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不断优化供应商管理体系。按照“过程规范、结果要好”的原则，通过市场竞争机制，实现招标活动公开、公平、公正。

公司经过十年的发展，持续取得了优良的业绩，为公司下步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将以高境界、大格局、长眼光谋划公司经营发展，加强事业心和责任感，以“创新精神、工匠精神、担当精神、奉献精神”，扎实、高效、创新的推进各项工作，实现公司经营发展大飞跃。用理念创新激发公司创造力，用机制创新催生内动力，用技术创新提高竞争力，用管理创新提升业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污水处理	799,571,753.55	224,678,885.45	41.52%	105.59%	3,489.90%	22.52%
供热销售	102,724,052.87	-28,273,003.01	17.48%	-34.28%	57.58%	43.7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度我公司进行资产重组，注入的标的资产在市场化运营状态下运营良好。

2、由于本次重组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照会计准则，应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因此，需要追溯调整利润表去年同期数据，由于2015年标的资产在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实行非市场化运营，以支定收，相对市场化运营状态下，营业收入较低，为亏损状态。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是由中原环保与河南富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合作成立的合资公司，合作双方各出资50%。于2016年1月22日成立，注册资本12,000万元。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为3人，其中河南富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名1人，中原环保提名2人。董事会议事规则：对涉及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对外投资重大事项，须全体董事100%表决通过方为有效；对公司其他重大事项等，应当由董事会三分之二（含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通过。据此，公司将其认定为可以控制的子公司。2016年度纳入合并范围。